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普民〔2023〕17号

关于做好普陀区 2023 年养老服务类民心工程 和为民办实事项目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

今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本市“十四五”期间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的实施意见》和《普陀区促进养老托育服务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文件要求，积极完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加大养老服务供给，进一步推动发展高质量养老服务，现将 2023 年本区养老服务类民心工程及主要任务安排通知如下：

一、民心工程和为民办实事养老服务类项目

（一）新增 1 个社区长者食堂。建设集膳食加工配制、外送及集中用餐等功能为一体的社区长者食堂，为老年人提供堂吃和送餐服务，满足老年人享受就近、便捷、价廉的助餐服务需求。

（二）完成 500 户居家环境适老化改造。聚焦老年人居家安全、健康等功能性需求，根据适老性、普遍性和多样性的原则，帮助老年人选择适配性产品，形成居家环境不同场景的产品服务包，满足老年人家庭基本适老化需求。

（三）新增 9 个家门口养老服务站。在居村层面，布局具有微托养、微日托功能的服务站点，将养老服务延伸至老年人家门口，满足老年人家门口养老服务需求的社区养老服务设施。

（四）新增养老床位 250 张。以“十四五”规划为指引，围绕“增量”目标，持续扩大养老床位供给，落实养老床位责任。鼓励国有企业、民营企业等社会力量新建、改建养老床位。

（五）改建认知障碍照护床位 120 张。鼓励存量和新建养老机构大力改建、新建认知症照护床位，全面提高养老机构专业照护床位供给，为认知症老年人营造专业住养环境，提供针对认知症老人的日常生活照护、生活自理能力训练、精神支持、社会交往等服务。

（六）建设 2 家智慧养老院。围绕养老机构入住管理、餐饮管理、健康管理、生活照护、安全防护、管理运营六大领域，集成应用智慧健康养老产品和信息化管理系统，推进智慧养老场景全流程、全链条、全时段应用，深化持续推进养老机构数字化转型。

二、养老服务主要工作任务及项目安排

（一）新增 4 家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结合老年人口密度和分布情况，以网格化片区为依托，统筹布局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设施，着力打造集日托、全托、助餐、辅具推广、养老顾问、文化娱乐、便民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枢纽型”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满足老年人在亲情的陪伴下原居安养的需求。

（二）新增 9 个老年助餐点。依托老年人日间照护机构、老年活动室等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场所，重点发展具有中转功能的“配送点”和居民小区的助餐点，建设遍布社区家门口的助餐点，织密社区助餐服务网络。

（三）新增 5 家老年人日间照护机构。按照人口数量及服务半径合理布点，为老年人提供照料护理、康复辅助、精神慰藉、文化娱乐、交通接送等日间照护服务的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机构。

（四）为老服务一键通。持续为本区新增 80 周岁独居老年人家庭安装“一键通”应急呼叫设备，提供紧急呼叫为老服务。

（五）长者智能技术运用能力提升行动。为本区 5000 人次老年人开展智能手机应用配合和帮办服务，助力老年人跨越“数字鸿沟”。

（六）“老伙伴”计划。组织低龄老年志愿者与 1 万名 75 周岁及以上的独居老年人结对关爱，开展两天一次电话慰问，

对孤老开展一周一次上门探望服务。

（七）“老吾老”计划。依托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及养老服务机构，采用集中授课和入户指导方式为失能老年人家庭照护者提供照护知识与技能培训，缓解家庭照护压力。各街镇根据项目相关要求选择合适的社区养老服务机构承接项目实施工作。

（八）老年认知障碍友好社区试点。依托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等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或场所设立“老年认知障碍支持中心”，在社区内广泛开展老年认知障碍的宣传教育、风险测评、早期干预、家庭支持、资源链接和平台建设等。各街镇根据项目相关要求选择合适的社会组织或企业承接项目实施工作。

（九）“时间银行”互助养老服务试点。在本区十个街镇全覆盖开展低龄老年志愿者为老年人提供非专业性的养老服务，按照一定的规则记录服务提供者的服务时间，储入其时间银行个人账户。

（十）智慧助餐。在本区十个街镇开展区级智慧养老助餐服务管理平台建设，通过建设“区-街镇-社区”三级管理平台，帮助区内老年人在全区各个社区长者食堂实现“一网一卡通吃”。

（十一）实施3家存量保基本养老机构升级改造。针对成立时间早，场地、设施设备条件弱的保基本养老机构，对其床

位设置（护理型床位、认知障碍照护床位）、居室面积、服务功能所需空间、电气线路、消防安全、生活区域适老化等进行升级改造，提升薄弱保基本机构设施水平与服务能级。

（十二）持续推进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建设。持续推进护理型床位建设，面向失能、失智老人照护服务需求，体现床位设施的基本生活照护功能和与生活密切相关的医疗护理服务功能。全区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保有量应达到总养老床位的60%，并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分批推进项目验收和补贴资金发放。

（十三）推广“养老院+互联网医院”。由取得互联网医院资质的医疗机构和养老机构合作，采取“医院上门建档义诊，老人院内线上就诊，家属云端远程陪诊，线下服务便捷转诊”服务模式，使住养老人慢病、常见病管理、诊疗、检查更便捷，着力提升养老机构医养结合服务水平。

三、工作进度

各街镇根据年度任务目标和实际情况细化工作推进时间表，明确时间节点和责任人，严把项目进度、质量和安全关，确保所有建设类项目在9月底前按时完成。各街镇根据任务指标分解表，从3月起，每半个月向区民政局上报项目推进情况，区民政局将加强工作指导和监督检查。

四、工作要求

各街镇应整理和保管好有关项目的验收报告、竣工决算报

告或财务收支审计报告、固定资产登记表等重要材料，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管理有关规定，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2023年3月24日

普陀区民政局办公室

2023年3月24日印发

(共印30份)